



武汉大学
百年名典

近代中国外债史稿

刘秉麟 编著

中国财政小史

刘秉麟 著

根深葉茂 實亦聲光
山高水長 流風是美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武汉大学
百年名典

近代中国外债史稿

刘秉麟 编著

中国财政小史

刘秉麟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中国外债史稿;中国财政小史/刘秉麟编著;刘秉麟著.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7. 4

武汉大学百年名典

ISBN 978-7-307-05493-6

I. ①近… ②中… II. 刘… III. ①外债—经济史—中国—近代
②财政—经济史—中国 IV. F81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34937 号

责任编辑:杜七红

责任校对:刘欣

版式设计:支笛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wdp4@whu.edu.cn 网址:www.wdp.com.cn)

印刷: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20×980 1/16 印张:20 字数:284千字 插页:4

版次:2007年4月第1版 2007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7-05493-6/F·1041 定价:36.00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我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武汉大学百年名典

社会科学类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顾海良

副主任委员 胡德坤 黄 进 周茂荣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俊萍 马费成 邓大松 冯天瑜

汪信砚 沈壮海 陈庆辉 陈传夫

尚永亮 罗以澄 罗国祥 周茂荣

於可训 胡德坤 郭齐勇 顾海良

黄 进 曾令良 谭力文

秘书长 沈壮海

刘秉麟 (1891~1956年) 著名经济学家。湖南长沙人。

1917年就读于北京大学经济系，毕业后赴英留学，先后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经济学院研究生班、德国柏林大学经济系研究员班。回国后曾任中国公学大学部教授、教务长、商学院院长，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辑部主任。1932年到国立武汉大学任教授、经济系主任，讲授财政学、中国财政史等课程。1937年兼任法学院院长，多次代理校长。刘秉麟一直致力于财政经济学的研究。1919年在《新潮》杂志发表《经济学上之新学说》、《分配问题》等论文，著有《经济学原理》一书。他翻译出版了英国经济学家亚当·斯密的《财政学大纲》，由于该书详论西方制度而忽略东方制度，他又结合中国实际撰写了《中国租税史略》一卷附于书后，概述中国租税发展史，为研究中国古代赋税制度提供了较好的参考资料，也有利于对比研究中西方经济制度史。另有《各国社会运动史》、《李嘉图经济学说及传记》、《亚当·斯密经济学说及传记》等专著和《中国古代财政小史》、《亚当·斯密》等小册子，并翻译出版了《分配论》和《俄罗斯经济状况》等书籍。由于在经济学和社会科学其他学科方

面研究的杰出成绩，刘秉麟受到社会各界的尊重。1928年任中国经济学社理事。1932年到武汉大学任教后，讲授经济学课程之余，撰著了《经济学》一书，注重论理与事实并述，阐述了自己的经济观点。他所发表的许多研究经济学原理、国家财政、人口问题的论文，在国内产生了很大影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武汉大学教授，兼任法学院院长。遗著《近代中国外债史稿》，三联书店1962年稍加删节后出版，成为研究中国近代对外关系史和对外经济史不可多得的参考书。他的经济学研究，为武汉大学经济学科的奠基和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出版前言

百年武汉大学，走过的是学术传承、学术发展和学术创新的辉煌路程；世纪珞珈山水，承沐的是学者大师们学术风范、学术精神和学术风格的润泽。在武汉大学发展的不同年代，一批批著名学者和学术大师在这里辛勤耕耘，教书育人，著书立说。他们在学术上精品、上品纷呈，有的在继承传统中开创新论，有的集众家之说而独成一派，也有的学贯中西而独领风骚，还有的因顺应时代发展潮流而开学术学科先河。所有这些，构成了武汉大学百年学府最深厚、最深刻的学术底蕴。

武汉大学历年累积的学术精品、上品，不仅凸现了武汉大学“自强、弘毅、求是、拓新”的学术风格和学术风范，而且也丰富了武汉大学“自强、弘毅、求是、拓新”的学术气派和学术精神；不仅深刻反映了武汉大学有过的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辉煌的学术成就，而且也从多方面映现了 20 世纪中国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发展的最具代表性的学术成就。高等学府，自当以学者为敬，以学术为尊，以学风为重；自当在尊重不同学术成就中增进学术繁荣，在包容不同学术观点中提升学术品质。为此，我们纵览武汉大学百年学术源流，取其上品，掬其精华，结集出版，是为《武汉大学百年名典》。

“根深叶茂，实大声洪。山高水长，流风甚美。”这是董必武同志 1963 年 11 月为武汉大学校庆题写的诗句，长期以来为武汉大学师生传颂。我们以此诗句为《武汉大学百年名典》的封面题词，实是希望武汉大学留存的那些泽被当时、惠及后人的学术精品、上品，能在现时代得到更为广泛的发扬和传承；实是希望《武汉大学百年名典》这一恢宏的出版工程，能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积累和当代中国学术的繁荣有所建树。

《武汉大学百年名典》编审委员会

再版说明

刘秉麟是著名的经济学家，武汉大学教授，兼任法学院院长。《中国财政小史》是刘秉麟先生研究中国财政发展史的专著，内容简明扼要，颇具学术价值。其遗著《近代中国外债史稿》是研究中国近代对外关系史和对外经济史不可多得的参考书。我社将这两本书纳入《武汉大学百年名典》丛书系列，再版时合为一本，其中《近代中国外债史稿》以三联书店 1962 年版、《中国财政小史》以商务印书馆 1931 年版为基础，再版时以简体排印，在内容上力求保持原貌，只在少数地方稍作修改。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7 年 3 月

刘秉麟先生遗著《中国财政小史》及 《近代中国外债史稿》重印本序

刘秉麟（1891年6月～1956年6月），字南陔，湖南长沙人。1881年入北京大学经济系，1920年出国留学，先后在英国伦敦大学经济学院研究生班和德国柏林大学经济系研究生班毕业。1931年后，到武汉大学任经济系教授，1937年兼任法学院院长，多次代理校长之职。

南陔先生在经济学领域中，涉猎广泛，著作甚丰，在财政学的教学和科研中，贡献尤为突出。从现在重印的两本遗著中，可以看出他的学问的博大精深。由商务印书馆列为《万有文库》之一的《中国财政小史》把中国财政历史断代为4个时期；秦以前、秦汉至南北朝、隋唐宋和元明清。在每一时期中都重点分析了财政原则、财政组织、财政制度等几个方面，读该书后对中国上下数千年中国财政的变化过程，可以一目了然。遗著《近代中国外债史稿》对晚清以后至新中国外债情况作出了简明扼要的概述，从中揭示了贫弱时期的中国在外债往来中一直处于不利地位，往往为了战争赔款而乞债于人，以致条件苛刻，又因内政腐败，而将债款任意挪用或挥霍浪费，这些情况都是后世之鉴。

先生对学生身教言传，爱护备至。1944年，我准备去美学习，他热情推荐，很快得到几所名校的入学许可书。1948年，我受聘回母校任教时，他正在法学院院长任上。记得在当年3月1日，我由二区拾级上珞珈山，准备去一区拜见先生时，远远望见他拄杖蹒跚独行，由东向西而来，他非常高兴地欢迎我回到母校并带我下山，再走上当时校部所在的文学院要总务长安排住处，先生当时已57岁而不辞辛劳，上下两山，爱生之切，久铭我心。1956年，先生久病医治

无效，在寓中逝世，弥留之际，我随侍在侧。随后又陪护遗体至宝通寺火化，种种情景，犹在目前。先生逝世时年仅 65 岁，我当时在经济系主持部分工作，未能对先生的健康更多关心，没有尽到弟子应尽之责，每念及此，辄为之泫然。

学校为已故著名学者重印遗著，体现了慎终追远、缅怀先贤之德意，也彰显了珍惜传统、尊重人才的宏旨，在校史中是一件大事。我作为先师的学生能得到写此小序的机会，也与有荣焉。

谭崇台

2007 年 2 月

总目录

《近代中国外债史稿》	1
《中国财政小史》	258

目 录

第一编 清政府时期的外债

第一章 甲午以前的外债·····	3
第一节 外债的起源·····	3
第二节 甲午以前各种外债的内容·····	5
第二章 甲午之役的战费和赔款与外债的关系·····	11
第一节 战费借款·····	11
第二节 赔款与外债·····	12
第三章 庚子赔款·····	20
第一节 赔款的性质·····	20
第二节 赔款的内容与勒索的过程·····	21
第三节 镑亏借款·····	32
第四章 清末其他各种政治外债·····	36
第一节 清理财政与本时期中外债情况概述·····	36
第二节 各省滥借的地方外债·····	40
第三节 币制实业借款之准备及垫款·····	43
第五章 本时期中路政借款（电政借款附）·····	46
第一节 铁路借款的一般情况·····	46

第二节 铁路借款内容的分析	52
第三节 电政借款	71

第二编 北洋军阀政府时期的外债

第一章 辛亥革命与外债	75
第一节 南京临时政府的外债	75
第二节 北京临时政府的外债	77
第二章 五国银行团与善后借款	83
第一节 银行团的成立与交涉的过程	83
第二节 善后借款的内容与其损失	89
第三章 赣宁之役前后的各种外债	95
第四章 帝制运动与外债及本期第一阶段外债的综合	98
第一节 帝制声中的美国借款与援助	98
第二节 一九一六年以前的各种短期零星外债	100
第三节 本时期中第一阶段外债的综合	103
第五章 西原借款与当时其他日本借款	108
第一节 西原借款的发生	108
第二节 西原借款与其他日本借款的内容	111
第六章 新银行团的成立与对华借款	136
第一节 新银行团成立之过程	136
第二节 新银行团之目的及其失败	140
第七章 庚款余额问题	142
第一节 庚款余额的取消	142

第二节 庚款余额偿付办法的改订·····	144
第三节 金法郎问题及继起的要素者·····	148
第四节 庚款余额的抛弃·····	151
第八章 军阀混战期中之外债问题与本期第二阶段外债的综合 ···	153
第一节 各种外债之类别与国别·····	153
第二节 本时期中第二阶段外债的综合·····	171
第九章 路政借款（电政借款附） ·····	175
第一节 本时期中铁路借款的经过·····	175
第二节 本时期中铁路借款的内容·····	178
第三节 电政借款·····	196
 第三编 国民党反动政府时期的外债	
第一章 十年内战时期的外债 ·····	203
第一节 南京卖国政府对旧债的承认与整理·····	203
第二节 九一八事变与债务措施·····	207
第三节 反共反人民的战争和美国借款·····	209
第二章 抗战时期的外债 ·····	214
第三章 抗战结束后美国借款与租借物资 ·····	222
第四章 本时期中路政借款（电政借款附） ·····	239
第一节 本时期旧有各路外债情况·····	239
第二节 本时期新筑各路债务情况·····	246
第三节 本时期中铁路与铁路债务情况的小结·····	253
第四节 电政借款·····	254

第一编

清政府时期的外债



第一章 甲午以前的外债

第一节 外债的起源

中国外债的起源，有下列各说：

（一）一八四二年，中英江宁条约中规定偿补鸦片原价六百万两，水陆军费一千二百万元，以外尚有行商积欠洋款，曾酌定三百万元，作为商欠，由中国官府为之偿还。三项合计洋银二千一百万元，分四年交清。倘有按期未能交足之数，每年每百元应加息五元。有认此为中国外债的起源。按此项条约所规定各款，前二项系偿补鸦片与军费，后一项系代还行商借款。清政府向例禁止行商向外人负债，事见一七六〇年所颁布之严密规则第七条，此次系被迫准明由中国官府为之偿还。其中所列各费，不能视同外债，而一般著作亦未认为外债之起源。

（二）一八五六年中英亚洛号事件发生时，福州地方官以关税作担保，托英领事募集月息三厘之外债五十万两^①。按此项借款为时较早，但系地方所借之债。

（三）一八六〇年第二次英法联军战争之结果，规定对英之赔偿各款计八百万两，对法之赔偿各款计八百万两，并约定以关税收入五分之一充赔款之用，分数年摊还。事见一八六〇年《中英续增条约》即《北京条约》第三条，《中法条约》第四条中。按此性质与江宁条

^① 高柳松一郎：《中国关税制度论》，李达译，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3 年版，第 2 编，第 27 页。